

類 科：國際文教行政（選試日文）、國際文教行政（選試俄文）

科 目：國際公法與國際組織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國國民 A，在乙國開槍射殺丙國國民 B 後，逃至丁國被逮捕，丁國和甲國無邦交，最近又和乙國因為關係不佳而召回大使，乙丙丁三國都是 123 安全同盟會員國，甲乙丙丁四國彼此之間均未簽署引渡條約，但都是聯合國會員國。  
閣下國際法學養深厚，丁國外交部請你就下列問題，提供法律意見：  
(一)國際法上決定國家管轄權的基本原則有那些？請說明具體內容。(15 分)  
(二)甲乙丙三國均主張對 A 有管轄權，丙國並主張本案為其專屬管轄，請問三國主張是否合理？理由為何？(10 分)
- 二、甲國國民 A，在甲國街頭發動示威遊行，包圍總統府。甲國以 A 違反集會遊行法為理由，欲逮捕 A，A 因而躲入乙國駐甲國的大使館。甲國要求乙國交出 A，乙國表示依據其加入的 123 公約，乙國大使館可以提供 A 外交庇護，但是甲國表示其並未簽署加入 123 公約。乙國主張雖然甲國未加入 123 公約，但是由於 123 公約已經生效且全世界已經有三十個締約國，故 123 公約的內容已經演變為國際習慣法，外交庇護因而具備絕對法 (*jus cogen*) 的地位。  
甲國決定聘請閣下草擬法律意見，回答下列問題：  
(一)依據國際法院規約第 38 條和維也納條約法公約第 2 條和第 53 條，說明國際習慣、條約和絕對法 (*jus cogen*) 的意義和要件。(15 分)  
(二)乙國理由是否成立？請參考國際法院在 1969 年北海大陸礁層案的意見說明之。(10 分)
- 三、晚近「茉莉花革命」衝擊北非和中東的國家，民主化的抗議活動很快的從突尼西亞延伸到埃及、葉門、利比亞、敘利亞等國。其中，衝突時間持續最長和衝突範圍、程度最高的就是利比亞的問題，而聯合國和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軍事介入，對這個區域未來的和平與發展產生重大的影響。自從聯合國成立之後，一直關切全球集體安全與和平的維持，並且積極介入國家與國家間或國內各派系的衝突。請問聯合國內負責集體安全的機構為何？運作的狀況如何？在冷戰前後，維持和平工作方面有何差異？(25 分)
- 四、國際金融風暴之後，歐洲遭到嚴重衝擊的國家稱之為「歐豬四國」，其中最嚴重且問題方興未艾的是希臘。在整個紓困談判過程中，國際貨幣基金會一直和歐盟國家（尤其是法國和德國）密切合作，以消弭影響國際經濟穩定的因素。請問國際貨幣基金會成立的原始目的，以及在國際金融風暴中究竟扮演什麼樣的角色？(25 分)